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08-008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审议、批准了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认购本公司拟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议案。

二、审议、批准了公司第二大股东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认购本公司拟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议案。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08-009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按照境内上市地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从披露的要求,现将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的《中国华电及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建议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之关联交易公告全文转载如下:

兹描述本公司日期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有关(其中包括)建议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建议收购事项以及旨在取得股东就建议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及建议收购事项批准而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于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中国华电通知本公司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后,中国华电将行使其认购权,以认购(i)数目不多于其于本公司现有持股比例有权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及(ii)亦不少于以人民币500,000,000元可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高数额。

于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亦通知本公司其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后,将行使认购权以认购(i)数目不多于其于本公司现有持股比例有权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或(ii)以人民币400,000,000元可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高数额。

于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亦通知本公司其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后,将行使认购权以认购(i)数目不多于其于本公司现有持股比例有权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或(ii)以人民币400,000,000元可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高数额。

于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中国华电通知本公司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后,中国华电将行使其认购权,以认购(i)数目不多于其于本公司现有持股比例有权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及(ii)亦不少于以人民币500,000,000元可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高数额。

于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亦通知本公司其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后,将行使认购权以认购(i)数目不多于其于本公司现有持股比例有权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或(ii)以人民币400,000,000元可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高数额。

中国华电及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将根据与本公司A股股东、机构投资者及中国内地的社会公众投资者认购等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相同条款及条件认购建议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

证券代码:600337 股票简称:美克股份 编号:临 2008—004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833,92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3月3日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月19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2月27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3月1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承诺说明 2005年和2006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200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基数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30%。

上述追加对价触发的条件未实现。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有关承诺 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法定承诺事项;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486,652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3月3日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月23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2月27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3月1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1.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遵守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定禁售规定,此外:

2、股东承诺的履行情况:有关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其做出的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2007年3月9日,公司2,138,708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东持股变化情况的说明: 2006年12月26日,卓峰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卓峰投资)与高登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香港高登)正式签署了《关于第五汽车有限公司(下称:第五汽车)的股权及股东贷款转让协议》。

2、增持股份 为顺利解决股权分置改革问题,保护流通股股东的利益,美克投资集团承诺在美克股份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的两个月内,如果美克二级市场价格低于4.50元(不含4.50元),美克投资集团将投入不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资金择机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直至3000万元资金使用或美克股份价格高于4.50元(含4.50元)。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是否存在除增发、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是() 2.2007年10月,公司向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2007年10月12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字[2007]348号文件核准,公司向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60,376,100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8,892,800股增至259,268,900股,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3)2007年10月,公司向除美克投资集团以外的其他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行字[2007]348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07年10月24日完成了向除美克投资集团以外的其他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486,652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3月3日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第五汽车与深圳翔龙签署了《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第五汽车将其所持凌云股份的股权共计73,882,640股全部转让给了深圳翔龙,转让完成后,凌云股份第二大股东变更为深圳翔龙。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查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同意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486,652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3月3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25日

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权以按比例地认购建议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不少于50%的建议分离交易可转债将保留作本公司A股股东按比例认购之用。 (4)代表认购1股A股股票权利的认购权的行权价格按照如下原则确定:行权价格不低于:(a)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发行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A股股票均价;及(b)前20个交易日H股股票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H股股票均价。

对本次发行认购权的影响 仅作参考之用。(a)截至本公告日期止,尽董事所知;及(b)各个分离交易可转债持有人全面行使认购权后,假设(1)建议分离交易可转债的金额为人民币5,300,000,000元,当中已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53,000,000份;(2)认股权证悉数发行后发行918,011,240股A股;及(3)根据各自建议的最低及最高认购,中国华电及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分别认购建议的分离交易可转债;(4)本次发行前认购权的行权比例为1:1;及(5)在全面行使认购权前的期间内并无发行新股份,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截至本公告日止,持股比例, 截至本公告日止,占总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截至本公告日止,占总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截至本公告日止,占总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截至本公告日止,占总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注:上述表格中的数据乃基于若干假设,其中包括(1)建议分离交易可转债的金额为人民币5,300,000,000元,当中已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53,000,000份;及(2)认股权证悉数发行后发行918,011,240股A股。每份认股权证所附的认购权数目可能出现数目不固定及发生变动,且上述表格中的数据仅供参考之用。

(1)假设中国华电的最低认购额不低于该等可能以人民币500,000,000元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高数目; (2)假设中国华电的最高认购额不超过按其于本公司现有持股比例有权认购的该等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数目;

关连交易 尽董事所知,中国华电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关连人士,持有本公司约49.18%的股本权益。由于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持有本公司约13.30%股权的主要股东,故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认购一经发行,将构成遵守上市规则第14A章项下本公司的关连交易。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认购须遵守申报、刊发公告及获得独立股东批准的要求。

中国华电及其关连人士将涉及中国华电认购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决议案放弃投票,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及关连人士将就涉及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认购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决议案放弃投票,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的独立董事委员会已获委任,除了就建议收购事项向独立股东提供意见外,亦将就建议认购的公平性、合理性,以及建议认购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提供意见,将获任命就建议收购事项向独立董事委员会及独立股东提出建议的独立财务顾问亦将就认购提供意见。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833,92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3月3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以发行新股份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

序号 1 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有限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3387 持有有限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3.093,924中非公开发行

序号 1 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有限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113,093,924 占总股本的比例(变动后) 43.62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为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486,652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3月3日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五、实施方法 1、有限售条件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无限售条件股份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08年2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8年2月22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二、利润分配方案及转增股本方案 1、本次利润分配以2007年末总股本509,6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1股,并派发现金0.12元(含税),共计57,075,2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81,395,979.01元,结转以后年度新老股东共享分配。

三、利润分配方案及转增股本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年3月3日(星期一) 2、除权除息日:2008年3月4日(星期二)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8年3月5日(星期三)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3月7日(星期五)

截止2008年3月3日上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如任何关连人士(中国华电及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除外)行使其权利认购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本公司将会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所要求的申报、刊发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义务。

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及上市流通日期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486,652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3月3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以发行新股份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

单位:股

特别提示: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已签名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

八、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地址:广东省普宁市长春路 联系电话:0663-2917777-8009 传真:0663-2916111 联系人:邱锡伟、温少生 邮政编码:515300

九、备查文件 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27日